

杭州市主城区 2019 年度公交线网优化方案项目

公开招标采购文件

招标编号:FY002-YGJ[2019]-007

采 购 单 位：杭州市道路运输管理局

采购代理机构：浙江方圆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二〇一九年七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第二部分	编制和提交采购响应文件须知
第三部分	项目技术规范和服务要求
第四部分	采购合同的一般和特殊条款
第五部分	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浙江方圆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受杭州市道路运输管理局的委托，作为采购招标代理机构，就“杭州市主城区 2019 年度公交线网优化方案项目”进行公开招标。具体如下：

1、招标编号：FY002-YGJ[2019]-007

2、项目名称：杭州市主城区 2019 年度公交线网优化方案项目

3、招标内容：

杭州市主城区2019年度公交线网优化方案项目采购，项目预算60万元，具体详见招标文件。

4、合格的投标人应具备的资格要求：

4.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4.2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4.3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5、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6、发售标书：

（1）时间：2019年7月18日至2019年7月26日止（工作时间上午9：00-11：30，下午14：00-16：30，节假日除外）。

（2）地点：浙江方圆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杭州市滨江区丹枫路676号香溢大厦13楼浙江方圆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3）标书售价：人民币500元整，售后不退。

7、投标截止时间与地点：2019年8月7日14时00分，

地点：浙江方圆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会议室（杭州市滨江区丹枫路676号香溢大厦13楼浙江方圆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8、开标时间与地点：2019年8月7日14时00分，

地点：浙江方圆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会议室（杭州市滨江区丹枫路676号香溢大厦13楼浙江方圆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9、标书费缴款账号

收款单位（户名）：浙江方圆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开 户：浙江泰隆商业银行杭州分行

账 号：3302010120100046058

10. 报名方式：1) 现场报名：现场报名需携带报名资料，并现场交纳报名费。2) 网上报名：将所有报名所需的资料扫描件发送至邮箱（1662008269@qq.com），业务员审核通过回复邮件后交纳报名费，并将缴费凭证截图发送至我公司邮箱。

十一. 其他事项：

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收到采购文件之日（发售截止日之后收到采购文件的，以发售截止日为准）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招标公告为公告发布后的第6个工作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逾期不再受理。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2. 投标人购买标书时应提交的资料：

2.1 法人授权委托书、被委托人身份证、被委托人联系方式、被委托人社保证明（至少开标前一个月的社保证明）（原件）；

2.2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税务登记证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开户许可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2.3 供应商报名登记表

3. 招标文件发售截止时间之后，潜在供应商仍可继续报名。投标人如对招标文件有疑问，可以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招标答疑时间前提出，逾期提出的，不予受理、答复。质疑人可以采取直接递交、传真或邮寄方式提交质疑书（一式三份以上）。以其他方式提出的质疑，被质疑人可不予接受、答复。采取邮寄方式送达质疑书的，以邮件注明的收件人实际收到邮件之日作为收到质疑的日期。采取传真方式送达质疑书的，质疑人应当取得被质疑人确认收到传真的意见，并及时将质疑书原件送达被质疑人。被质疑人可以实际收到原件之日作为收到质疑的日期。

4. 报名方式：1) 现场报名：现场报名需携带报名资料，并现场交纳报名费。2) 网上报名：将所有报名所需的资料扫描件发送至邮箱（1662008269@qq.com），业务员审核通过回复邮件后交纳报名费，并将缴费凭证截图发送至我公司邮箱。

十二. 联系方式：

1、采购人名称：杭州市道路运输管理局

地点：杭州市中河北路106号杭州交通大楼

联系人： 王政

联系电话： 0571-85463224

2、采购代理机构名称：浙江方圆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周工

联系电话：17051369628

地点：杭州市滨江区丹枫路 676 号香溢大厦 13 楼浙江方圆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3、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名称：杭州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管处

联系人：吕先生

监督投诉电话：87715261

传真：87715261

地址：杭州市中河中路 152 号 617 办公室

第二部分 编制和提交采购响应文件须知

前附表

条款	内容规定
1	<p style="text-align: center;">项目说明</p> <p>项目名称： 杭州市主城区 2019 年度公交线网优化方案项目</p> <p>招标内容： 杭州市主城区 2019 年度公交线网优化方案项目采购。</p> <p>具体要求： 详见第三部分——项目技术要求和服务要求。</p>
2	合同名称 《杭州市主城区 2019 年度公交线网优化方案项目合同》。
3	服务期： 一年。
4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日起 90 天。如招标人认为必要，可适当延长。
5	投标保证金： 无
6	最高限价： 本次项目最高限价为人民币 60 万元。
7	投标文件份数： 正本壹份、副本肆份、密封包装。投标文件采用 A4 幅面，必须按顺序统一编目编码以胶装方式装订成册。提倡双面打印，不得采用活页或可拆卸的装订，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8	投标截止时间： 2019 年 8 月 7 日 14 时 00 分。
9	<p>投标文件递交至单位：</p> <p>投标文件递交至地点： 浙江方圆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会议室（杭州市滨江区丹枫路 676 号香溢大厦 13 楼浙江方圆工程咨询有限公司）</p>
10	<p>开标时间： 2019 年 8 月 7 日 14 时 00 分；</p> <p>开标地点： 浙江方圆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会议室（杭州市滨江区丹枫路 676 号香溢大厦 13 楼浙江方圆工程咨询有限公司）</p> <p>采购人名称： 杭州市道路运输管理局</p> <p>地点： 杭州市中河北路 106 号杭州交通大楼</p> <p>联系人： 王政</p> <p>联系电话： 0571-85463224</p> <p>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浙江方圆工程咨询有限公司</p> <p>联系人： 周工</p>

	<p>联系电话：17051369628</p> <p>地点：杭州市滨江区丹枫路 676 号香溢大厦 13 楼浙江方圆工程咨询有限公司</p>
11	<p>招标代理服务费：</p> <p>(1) 付费单位：由中标单位支付；</p> <p>(2) 付费标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计划委员会[计价格 [2002] 1980 号文件规定的服务类收费标准计取，不足 5000 元按 5000 元收取。</p> <p>(3) 付费方式：于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内向代理公司支付；</p>
12	<p>本招标文件中所引用的政府文件内容如有最新文件规定的按最新文件规定执行。</p>
13	<p>特别说明：投标人提供的审查文件及评分过程中需要提供的证明材料均提供复印件，投标人自行携带相关原件备查，因投标人未按要求提供材料造成废标或评分项得 0 分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p>

一、总则

1. 项目说明

1.1 项目说明见投标须知前附表(以下称“前附表”)第1项所述。

1.2 采购单位杭州市道路运输管理局为本项目的采购人。自愿参加本次项目投标的公司为投标人,经评审产生并经批准的投标人为中标人,签订合同后的中标人为供应商(合同中的乙方)。

1.3 潜在投标人购买招标文件后,必须按照国家《保密法》以及保密工作的相关规定,对招标文件内容应承担保密义务,维护采购人的权益,发生窃、泄密事件潜在投标人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3. 定义

3.1 合格的投标人应具备的资格要求,见招标文件第一部分“招标公告”第4条。

3.2 服务

系指中标人按合同要求,向采购人提供评价服务,以及在服务期限内应履行的服务等义务。

4. 投标费用

投标人需自行承担涉及投标的一切费用,中标人需承担招标代理费。

▲特别说明:

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所拥有。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采购项目实施人员必须为本公司员工。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

二、招标文件

5. 招标文件的构成

5.1 招标文件包括下列文件及附件

-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 第二部分 编制和提交采购响应文件须知
- 第三部分 项目技术规范和服务要求
- 第四部分 采购合同的一般和特殊条款
- 第五部分 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5.2 投标人应认真审阅招标文件中所有的内容，包括编制和提交采购响应文件须知、项目技术规范和服务要求、采购合同的一般和特殊条款、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等。如果投标人编制的投标文件没有从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其投标文件将被招标人拒绝。

6. 招标文件的解释

6.1 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若有问题需要澄清，应于 2019 年 7 月 30 日 16 时前，以书面形式送达招标人，招标人研究后，对认为有必要回答的问题，将以书面解答形式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

6.2 招标文件发售截止时间之后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供应商，如对招标文件有异议，招标人将不予受理和答复。

6.3 不论招标人向投标人发送的资料文件，还是投标人提出的问题，均采用书面形式，任何口头提问及答复一律无效。

7. 招标文件的修改

7.1 从招标文件发出至投标截止日期，招标人可能会以补充通知的方式修改招标文件。补充通知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以书面形式同时发给所有招标文件的收受人。

7.2 若有必要，招标人将酌情延长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日期。

7.3 招标文件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答复、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8. 投标报价

本项目投标报价报整个项目实施服务总价。投标单位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质量要求，结合实际和企业自身实力自主报价并将涉及到的费用按单项列出清单。有关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均计入报价。《开标一览表》是报价的唯一载体。

8.1 费用

投标单位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质量要求，结合项目实际和企业自身实力自主报价并将涉及到的费用按单项列出清单。

8.2 其它费用处理

招标文件未列明，而投标人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报价。

8.3 投标货币

投标文件中价格全部采用人民币报价。报价应是唯一的，招标人将不接受有选择的报价。

8.4 投标人对在合同执行中，除上述费用及招标文件规定的由中标人负责的工作范围以外需要采购人协调或提供便利的工作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说明。

8.5 报价是中标的一个重要因素，但最低报价不一定取得评审的最高分值，也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9. 投标文件的语言

投标文件及投标人与采购有关的来往通知、函件和文件均应使用中文。

10.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一般应当包括以下主要内容：投标响应函及投标（开标）一览表，针对本项目的技术和服务响应方案，证明其为合格供应商的有关资格证明文件，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均需加盖公章）。

10.1 投标人的**报价文件**至少应包括以下内容（均需加盖公章）：

10.1.1 投标响应函；

10.1.2 投标（开标）一览表；

10.1.3 投标报价明细清单；

10.1.4 投标人认为需要的其他文件资料。

10.2 投标人的**技术与商务文件**至少应包括：证明其为合格供应商的有关资格证明文件，针对本项目的技术和服务响应方案等（均需加盖公章）：

10.2.1 技术与商务文件

(1)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和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2) 声明书；

(3) 投标人一般情况；

(4) 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 (5) 相关资质证明材料
- (6) 类似业绩情况表
- (7) 服务方案及大纲
- (8) 投入本项目的人员安排表
- (9) 服务质量及进度保证措施
- (10) 优惠承诺
- (11) 技术和商务条款偏离表；
- (12) 投标人注册登记表；
- (13) 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及网页证明（开标前一周内页面查询结果并加盖单位公章，查询网址：xwqy.gsxt.gov.cn）
- (14) 投标人认为需要的其他技术文件或说明。

11. 投标有效期

11.1 投标文件合格投递后，自投标截止日期起，至前附表第 4 项所列的日期内有效。

11.2 在原定投标有效期之前，如果出现特殊情况，招标人可以以书面形式通知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

12. 投标保证金

无

13. 投标文件的编制和签署

13.1 投标人按本须知第 9 条规定的语言和前附表第 6 项规定的份数编制投标文件，并在封面上标明“正本”和“副本”。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如有不一致之处，以正本为准。商务报价文件单独装订一册，技术和商务文件单独装订成一册（技术和商务文件不得含有本次投标的报价内容）。

13.2 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均应使用不能擦去的墨水打印或书写，所有投标文件均须加盖法人单位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盖章。投标人应写全称。

13.3 全套投标文件应无涂改和行间插字，除非这些删改是根据招标人要求进行，或者是投标人造成的必须修改的错误。所修改处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盖章予以确认。

13.4 投标文件采用 A4 幅面，必须按顺序统一编目编码装订成册。提倡双面打印。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4. 投标文件的密封与标志

14.1 投标文件分正本和副本，其中**技术与商务文件、商务报价文件**分别装订并密封包装。分别为（1）**技术与商务文件**一正四副密封包装，（2）**商务报价文件**一正四副密封包装，均须有密封条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或密封章。没有密封包装的投标文件，将当场拒绝。**投标人提交的商务报价文件未单独密封的，如开标时发生报价泄露，由投标人自行承担相关责任。**

14.2 包装封面物的正面应写明项目名称、投标人全称与地址、邮政编码，封口处要密封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或授权委托人签章）。不论投标人中标与否，投标文件均不退回。

14.3 投标文件递交至前附表第 8 项所述的单位和地址。

15. 投标截止期

15.1 投标人应按前附表第 8、9 两项规定的时间、地点将投标文件递交给招标人，招标人将拒绝接受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

15.2 招标人可以按本须知第 7 条规定以补充通知的方式，酌情延长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日期。在上述情况下，招标人与投标人以前在投标截止期方面的全部权利、责任和义务，将适用于延长至新的投标截止期。

16. 投标文件的修改

16.1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以后，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可以书面形式对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修改文件须加盖单位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盖章，在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不能修改、补充投标文件。

16.2 投标人的修改文件，应按本须知规定编制、密封、标志和递交，如果一份投标文件有几份函件时，应注明哪一份有效，否则所作修改视为无效。

16.3 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修改均要加以说明，否则其修改将被视为无效。

16.4 在投标截止日期与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有效期终止日之间的这段时间内，投标人不能撤回投标文件，否则承担相应责任。

五、开标

17. 开标

17.1 采购机构将于招标公告规定的开标时间和地点开标，**各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应准时参加，携带本人有效证件原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若授权委**

托书密封于投标文件中，在投标文件开封后查验合格也可。投标人如不派代表参加开标大会的，事后不得对采购相关人员、开标过程和开标结果提出异议。

17.2 开标程序

开标会议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1) 宣布开标；

(2) 介绍开标现场的人员情况，宣读递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名单、开标纪律、应当回避的情形等注意事项，组织供应商签署不存在影响公平竞争的《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3) 由主持人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点名确认投标人授权代表是否到场；

(4) 对供应商保证金缴纳情况进行查验、核实，提请供应商代表或公证人员查验投标文件密封情况。按供应商提交投标文件的先后顺序当众拆封、清点投标文件（包括正本、副本）数量，将其中密封的报价文件（含投标（开标）一览表、报价明细表等，下同）现场集中封存保管等候拆封，将拆封后的商务和技术文件由工作人员送至指定的评审地点。

对不符合装订要求的投标文件，由工作人员退还供应商代表。

投标人提交的商务报价文件未单独密封的，如开标时发生报价泄露，由投标人自行承担相关责任。

(5) 投标人授权代表离场，由评标委员会对各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资格审查及技术评审；

(6) 资格审查及技术评审结束后当众宣布资格审查及技术评审结果；

(7) 拆封供应商报价文件，宣读开标一览表有关内容，同时当场制作并打印开标记录表，由供应商代表、唱标人、记录人和现场监督员在开标记录表上签字确认（不予确认的应说明理由，否则视为无异议）。唱标结束后，工作人员将报价文件及开标记录表送至指定评审地点，由评标委员会对报价的合理性、准确性等进行审查核实。

(8) 评标委员会对资格审查及技术评审通过的单位进行商务评审；

(9) 开、评标结束，宣布最终排名结果。

招标代理机构对开、评标过程进行记录，以存档备查。

17.3 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将视为无效。

17.3.1 在招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投标文件；

17.3.2 投标文件没有密封包装。

17.3.3 投标文件正本未加盖法人单位公章、未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盖章。

17.3.4 投标人未能提供合格的资格文件。

17.3.5 投标报价超过最高限价。

17.3.6 以赠送方式投标的，或提供两个投标方案的。

17.3.7 与招标文件有重大偏离的投标文件。

17.3.8 投标文件的组成漏项或投标文件未按规定的格式编制或投标文件正、副本份数不足，内容不全或内容字迹模糊辨认不清。

17.3.9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投标人所投内容不符合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或提供虚假材料具有弄虚作假行为的。

17.3.10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本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17.4 开标时投标文件中的投标（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投标（开标）一览表为准。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18. 投标文件鉴定

18.1 开标时，投标文件被确认为无效，招标人将及时通知该投标人。

18.2 在评标前，招标人可组织评标小组对每份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等方面的预审。

18.3 就本条款而言，实质上响应要求的投标文件，应该与招标文件的规定要求、条件、条款和规范相符，无明显差异或保留。

18.4 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不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招标人将予以拒绝，并且不允许通过修正或撤消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具有响应性的投标。

18.5 经开标后递交至评标委员会的投标文件，仍需接受相关符合性的检查，并有可能在评标过程中被判断为无效。

六、评标

19. 评标组织

招标人依法组成由 5 人(含)以上奇数的人员组成的评标委员会，负责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质询、评审和比较等。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政府采购咨询专家组成，其中政府采购咨询专家人数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20. 评标原则

- 20.1 竞争优选；
- 20.2 坚持公开、公平、公正、科学合理的原则；
- 20.3 价格合理，方案、产品先进可行；
- 20.4 反对不正当竞争。

21. 评标办法

21.1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将对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技术和服务方案、投标人提供的资质和业绩情况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审，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经统计，得出各投标人的最终评审分，按最终评审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并形成评标意见。

各投标人的综合得分为：技术标得分+商务标得分之和，总分为 100 分。

各投标人的技术和服务方案、投标人的资质和业绩情况得分为：评标委员会各成员评分的算术平均值。各投标人的商务标得分按投标价格评分公式由采购机构计算，评标委员会审核。

根据上述评标原则，分值安排如下：

21.1.1 资信标（0-16 分）

评分项目	分值	评标标准及说明
10	2	拥有杭州市公共交通模型可得 2 分，该项最高得分为 2 分，没有不得分。需提供相关证明，加盖公章。
	4	2014 年 1 月 1 日至今承担省会城市及以上年度公交线网优化方案项目，每个得 2 分，该项最高得分为 4 分，没有不得分。需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
	4	拟派项目负责人自 2014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

		准)，主持过省会城市以上公交线网优化相关项目经验，1项得1分，最高得2分，没有不得分，需提供主持的研究成果书面报告项目人员名单扉页或业主（或行业主管部门）业绩履约证明，加盖公章。除负责人以外，主要技术人员高级（含）以上职称人数，每多1人得1分，最高得分为2分。需提供职称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最高得4分。
--	--	--

21.1.2 技术标（0-75分）

评价指标	子项	评分细则	分值范围		
			优	中	差
一、对杭州公交现状的熟悉情况（20分）	1、杭州城市及城市公共交通发展背景理解（3分）	根据投标人对杭州城市及公共交通的发展背景理解打分	3-2分	2-1分	0分
	2、杭州市城市公共交通的现状了解（13分）	近期对杭州城市公共交通进行过全面的调查，对城市公共交通现状有深入了解。	13-9分	9-4分	4-0分
	3、杭州市主城区常规公交的现状了解（4分）	根据投标人对杭州市主城区常规公交的了解程度打分	4-3分	3-1分	1-0分
二、对项目理解（20分）	1、对项目目标、任务理解（11分）	根据投标人对项目的目标、任务的理解打分	11-9分	9-5分	5-0分
	2、对项目内容理解（9分）	根据投标人对项目的内容的理解打分	9-6分	6-3分	3-0分
三、关键技术方 案（21分）	1、技术路线（6分）	1) 根据投标人本次项目的研究方法打分	3-2分	2-1分	0分
		2) 投标人工作思路是否清晰，技术路线是否科学可行	3-2分	2-1分	0分
	2、研究重点、难点及优化方案（12分）	1) 根据投标人针对杭州市主城区公交线网现状分析打分	6-4分	4-2分	2-0分
		2) 根据投标人针对杭州市主城区公交线网提出的优化思路和优化方案打分	6-4分	4-2分	2-0分
	3、其它有助于提高项目的建议（3分）	是否提出其他建议，有助提高项目优化方案的落实与提升	3-2分	2-1分	0分

四、服务要求(14分)	1、工作计划(4分)	项目整体工作阶段及任务划分、进度控制是否合理、关键时间节点把握是否科学准确	4-3分	3-1分	1-0分
	2、质量保证及后续(5分)	质量保证体系是否完备周全,并具有针对性应对措施。是否有专职人员驻点长期维持后续服务保障,应对措施是否科学,与招标人日常配合是否能高效落实。	5-3分	3-1分	0分
	3、服务承诺(5分)	投标人的服务承诺是否充分、可靠,最高为5分。	5-3分	3-1分	0分

注: 以上所涉及项目, 若附件格式未提供, 请自行设计格式装订于投标文件中。

21.1.3 商务标 (共 15 分)

商务报价评分将在有效投标人范围内进行, 最高得 15 分, 小数点后保留 2 位小数。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为评标基准价, 其商务报价分为满分 15 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商务报价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15。

根据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中小企业局转发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通知(浙财采监【2012】11号文)规定, 参加浙江省政府采购的中小企业供应商, 应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开展政府采购供应商网上注册登记和诚信管理工作的通知》(浙财采监【2010】8号文)的要求, 通过浙江政府采购网申请注册加入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已注册入库且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条件的, 在参加浙江省政府采购活动时可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规定的优惠政策。供应商应按照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中小企业局转发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通知(浙财采监【2012】11号文)规定, 在商务文件中按照规定格式, 提供《中小企业申明函》同时在商务文件中提供投标人注册加入浙江政府采购网供应商库的相应证明材料(下载打印), 才可享受价格扣除后参与评审的优惠。

本项目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规定, 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价格给予 6% 的扣除, 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监狱企业视同小型、

微型企业。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94%)) × 15。

此项由评标委员会集体核实后统一打分。

21.2 报价是中标的一个重要因素，但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

22. 评标内容的保密

22.1 公开开标后，直到宣布中标单位止，凡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所有资料，都不应向投标人或与评标无关的其他人泄露。

22.2 在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以及确定中标人过程中，投标人对招标人和评标机构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导致取消资格。

23. 投标文件的澄清

为了有助于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标委员会可以个别地要求投标人澄清其投标文件。有关澄清的要求和答复，应以书面形式进行。

24. 废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六条之规定，在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单位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5) 未提供投标文件格式中的表格，作废标处理。

废标后，招标人应当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七、定标

25. 定标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招标文件和有关规定，履行评标工作职责，以评标原则和评标办法为标准，全面衡量各投标人对招标文件的响应情况。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以打分的方法，从高到低排出投标人得分的先后顺序，按得分顺序提出授标建议。评标结果报经批准，最终确定中标人。

八、合同签订及其他

26. 中标书

26.1 确定中标人后，采购机构将在发布招标公告的网站上公布评标结果。

26.2 公告期满，如无投标商质疑，采购机构将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投标人全部接受合同条件并签订合同后，中标通知书亦成为合同的组成部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供应商的保证金，采购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供应商的保证金。

26.3 如中标人拒绝承担中标的项目，或提出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致使合同无法签订，或者招标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保证金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提交的，招标人将取消其中标资格，考虑与下一次序中标候选人进行谈判或另行组织采购。

26.4 在中标人签订合同并生效后，中标人即为供应商，招标人及时将未中标的结果通知其他投标人。

26.5 如签订合同并生效后，供应商无故拒绝或延期，除按照合同条款处罚外，列入不良行为记录一次，并给予通报。

27. 合同的签订

27.1 中标人接到中标通知后30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同时按合同总价金额的5%交纳履约保证金作为合同生效的必要条件。履约保证金在合同有效期满后五个工作日内，无违约的，无息退还。

27.2 如中标人拒绝承担中标的项目，或提出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致使合同无法签订，招标人将取消其中标资格。

27.3 在中标人签订合同并生效后，中标人即为供应商，同时招标人及时将未中标的结果通知其他投标人。

27.4 如签订合同并生效后，供应商无故拒绝或不完全履行合同，除按照合同条款处罚外，列入不良行为记录一次，并给予通报。

28. 履约保证金

28.1 本合同以中标人向招标人按合同总价金额的5%交纳履约保证金作为合同生效的必要条件。项目验收合格后，甲方在十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乙方履约保证金。

28.2 中标人如未按时交纳履约保证金，招标人有权撤销其中标资格，并根据评标委员会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与下一顺序单位商谈合同，或报请批准后另行采购。

28.3 履约保证金可以用支票、银行汇票的形式交纳。

29. 服务期要求

项目服务期为2019年1月1日到2019年12月31日，且于2019年9月底提交整

体方案。

30. 采购方式改变

在符合资格的投标人不足规定数量或投标人提供的服务及其报价等不能满足采购人要求，以及招标过程中出现其他不正常情况时，经批准，招标人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第 87 号令《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之规定，重新选择合适的方式进行采购。

31. 质疑与投诉

质疑

31.1 根据财政部 94 号令（《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规定，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1）投标人如认为招标公告信息使自身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于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2）投标人如认为招标文件使自身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质疑一栏中规定时间内提出要求；

（3）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4）投标人如认为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身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于自预中标结果公告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31.2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以下简称质疑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31.3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和投诉。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

公章。代理人提出质疑和投诉，应当提交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投诉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供应商共同提出。

31.4 投标人提交的质疑书需一式三份，质疑书至少应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 （一）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三）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四）事实依据；
- （五）必要的法律依据；
- （六）提出质疑的日期。

31.5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得拒收质疑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发出的质疑函，应当在收到质疑函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质疑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

31.6 投诉

1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投诉受理代表提出。

2 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但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3 投诉人提起投诉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 （一）提起投诉前已依法进行质疑；
- （二）投诉书内容符合本办法的规定；
- （三）在投诉有效期限内提起投诉；
- （四）同一投诉事项未经财政部门投诉处理；

(五) 财政部规定的其他条件。

4 投诉人在全国范围 12 个月内三次以上投诉查无实据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5 投诉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属于虚假、恶意投诉,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其 1 至 3 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一) 捏造事实;

(二) 提供虚假材料;

(三) 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证据来源的合法性存在明显疑问,投诉人无法证明其取得方式合法的,视为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

32. 招标文件中引用的政府性文件规定

本招标文件中所引用的政府性文件如果与政府发布的最新规定有冲突的则按照政府发布的最新规定执行。

33. 解释权

凡涉及本次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均属于杭州市道路运输管理局和浙江方圆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第三部分 项目情况和服务要求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名称：杭州市主城区 2019 年度公交线网优化方案项目

二、项目的实施范围：

杭州市主城区 2019 年度公交线网优化方案，开展公交客流特征分析、公交线网优化完善的研究工作，确定 2019 年杭州市主城区公交线网优化调整思路，制定具体公交线路优化调整方案。详见采购文件。

三、项目实施地点：杭州。

四、要求质量标准：符合采购单位的采购要求。

五、服务期：1 年。

二、项目技术规范和服务要求

一、项目研究背景文件

1、项目背景

2013 年，浙江省人民政府将治理城市交通拥堵列入省政府十大为民办实事之首，并将“五年治堵工程”写入政府工作报告。同年，杭州市成功申报成为国家“公交都市”创建示范城市，将优先发展公共交通提升为更高的战略层面。几年来，杭州市通过各相关部门的共同努力，较好完成了省政府下发的治堵工作任务，治理城市交通拥堵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

2018 年 12 月，杭州市与其他 11 个城市一起，正式被交通运输部确定为第二批“国家公交都市建设示范城市”并授牌。但随着轨道交通线网建设不断推进，常规公交线网优化仍是一项十分重要的工作内容，需持续开展。为全面完成 2019 年省市治堵以及公交都市创建工作任务要求，落实公交优先发展战略，特开展本项目。

2、本项目的背景资料 and 依据

2.1 杭州市背景资料

招标人将为投标人适当提供杭州市的基本资料和数据(清单见下表)，作为制定投标书的参考。确定中标人后，招标人将向负责本项目研究的中标人提供全套资料，中标人对资料的审核、判断和引用负全部责任。

杭州市近年展开的项目文本、政策文件	完成时间
1、《2019 年度治理城市交通拥堵工作任务书》	2019 年
2、《杭州市治理城市交通拥堵五年规划》	2018 年
3、《杭州市公交优先发展经济技术支撑体系研究》	2013 年
4、《杭州市公交专用道专项规划》	2012 年
5、人大、政协委员提案、市民代表提议及有关信访建议	2019 年

2.2 国家相关的规范

投标人应充分参照国家现行城市交通的相关规范作为本项工作的指引。

二、项目任务技术要求

3、项目名称

《杭州市主城区 2019 年度公交线网优化方案》。

4、研究对象

主要研究范围为杭州市主城区公交线网，兼顾主城区沟通萧山区、余杭区、富阳区、临安区的公交线路。

5、项目目标

通过对杭州主城区地面常规公交线网现状的分析研究，总结提出现状公交线网存在的不足和缺陷。结合 2019 年杭州主城区城市用地发展变化、轨道交通规划和建设，城市骨架道路的规划和建设等基础设施的变化，分析公交客流的需求变化。在吸取国内外各类城市公交发展经验的基础上，明确杭州常规公交发展模式，进而确定 2019 年杭州市主城区公交线网优化调整思路，并提出具体公交线路优化调整方案，减少同质化、相互竞争客流的线路，并增加与地铁接驳支线，增强公交网与轨道网接驳融合，提升运营效率和公交换乘便捷度。重点做好大城北、城西、未来科技城、三墩、滨江等区块的公交服务，以及地铁 5 号线站点的接驳，全年新增和优化地面公交线路不少于 40 条（包括地铁接驳线 10 条）。

6、研究主要内容

随着城市用地发展变化、轨道交通规划和建设，城市骨架道路的规划和建设基础设施等变化，公交客流需求随之变化，城市的公交线网也需要进行优化和调整。结合治堵年度公交线网优化目标，提出具体公交线路优化调整方案，需要制定明确的工作目标及有针对性的工作措施。

《杭州市主城区 2019 年度公交线网优化方案》必须满足，但不局限于涵盖以下主要研究内容：

6.1、杭州市公交线网现状分析及评价

深入分析杭州市主城区轨道交通网络、BRT 快速公交网络、地面公交网络、公交枢纽及场站、公交专用道网络的现状，包括目前成网情况、客流情况，并结合土地利用和交通规划，进一步剖析目前杭州市公交线网存在的不足和缺陷。

6.2、杭州市公交需求分析

根据城市行政区域调整、城市基础设施变化，以及城市交通政策调整、公交优先政策推行等因素，分析杭州市区居民对公交的需求变化和出行结构变化。

6.3、明确 2019 年公交线路优化思路

为了更好地契合治堵年度公交线网优化目标，确定 2019 年公交线路优化的总体思路以及优化原则，使主城区公交线网换乘系数、曲线系数更优、覆盖范围更广、吸引力更强、乘坐换乘更方便、运营效率更高

6.4、提出 2019 年公交线路优化方案

在吸取国内外各类城市公交发展经验的基础上，明确杭州常规公交发展模式，通过公交模型分析，根据线网优化思路和原则，从现状公交线网中筛选出待调整的公交线路集，制定具体公交线路优化调整方案。

6.5、制定实施计划

根据 2019 年道路及部分公交场站等基础设施建设完成情况，考虑地铁站点预计开通时间以及考虑线路优化调整的难度不同等因素，制定 2019 年杭州市主城区初步的公交线网优化调整实施计划。

7、成果质量与深度要求

(1)现状分析：综合分析杭州市主城区公交线网的现状，并结合土地利用和交通规划情况，剖析目前杭州市公交线网存在的不足和缺陷；

(2)公交需求分析：结合城市行政区域调整、地铁线网扩展、城市基础设施变化，以及城市交通政策调整、公交优先政策推行等因素，分析杭州市区居民对公交的需求变化；

(3)公交线路优化方案：明确 2019 年公交线路优化思路，并制定具体公交线路优化调整方案。

8、工作时间

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3 个日历天内起始，至 2019 年 9 月底止。

9、工作计划与阶段成果要求

9.1、具体要求

所有提交的研究报告和其它文件的质量和深度必须至少满足本章第7条规定的要求。如果所提交的报告书(含初稿)或文件依业主指示经过三轮修订后仍未达到技术咨询委员会的要求者,业主保留指定项目受委托研究单位更换技术人员的权利和终止继续执行合同的权利。对质量和深度的最终判断以技术咨询委员会的书面决定为准。

9.2、各阶段报告

(1)、工作大纲建议稿及工作大纲

中标人应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1个日历天内即开展工作,并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3个日历天内提交一份工作大纲建议稿。业主在收到建议稿后5个日历天内组织评审或反馈意见。中标人应在收到反馈意见的5个日历天内向业主提交修改后的工作大纲(签署合同时明确交稿时间),此工作大纲经业主确认后将成为合同书附件之一。

建议根据本招标文件提供的项目技术要求,针对本次咨询工作重点提出对策:

- a. 把握好研究的方向和目标;明确工作方案和技术手段;
- b. 提出详细的工作计划,主要内容包括:工作研究范围、课题、内容和深度;具体研究方向;主要技术方案和采用的技术手段;
- c. 现状勘察、文字资料收集和现场座谈会组织计划和具体安排要求;
- d. 详细的工作组织计划、人员分工、组织形式、管理架构和管理程序;
- e. 成果形式和完成各项任务的时间表。

(2)、送审稿

中标人在合同签订正式成为项目受委托方后,应根据签署合同时明确的交稿时间(原则上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的60个日历天内)完成本章第6.1-6.5条规定的全部研究内容,提交送审稿。业主随后组织评审会,就送审稿内容进行技术咨询委员会专家评审和反馈。

(3)、就技术咨询委员会评审专家对终期报告送审稿的反馈意见的答复

受委托方在收到业主对送审稿的反馈意见后3个日历天内给出书面响应。必须说明如何修订终期报告以满足业主要求。

(4)、最终报告

在和业主就上款所提及的受委托方书面答复取得一致后的10个日历天内,受委托方应向业主提交完成修改后的最终研究报告(包括文本文件及电子文件)。

9.3 报告时间要求

(1)、中标方应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3 个日历天内完成工作大纲，招标方将修改意见反馈给中标方后，中标方须依据修改意见认真修改、补充；

(2)、中标方应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60 个日历天内向招标方提交送审稿，征求各相关部门的意见，并依据送审稿审查意见对规划成果进行补充、修改和完善，在合同约定时间内形成送审稿，并确保通过专家组审查。

(3)、中标方应在送审稿专家评审后 10 个日历天内完成修改，并形成最终报告。

10、提交的研究成果数额要求

10.1、文本

文本规格：除另有规定外，所有文本都以 A4 格式提交。

文本	册数
工作大纲	5
送审稿	20
最终报告	20
成果文件	20

10.2、电子文件和多媒体

(1)、全部研究成果(含前期调研成果)相应电子文件的光盘 2 套；

文字文件：Microsoft Word 2003 以上版本版式；

图形文件：AUTOCAD R14 以上版本的 DWG 格式；PHOTOSHOP 7.0 以上版本的 PSD 格式及 JPG 格式。

(2)、项目调查数据汇总文件；软件的计算成果，包括中间、最终数据文件和参数文件等文件汇总的相应电子光盘各 2 套。

(3)、研究成果各阶段汇报材料的多媒体演示稿的相应电子光盘各 2 套。

11、阶段成果审查和成果验收

11.1、受委托方需根据合同及工作大纲中确定的时间要求，按时向业主提交阶段成果。业主将委托技术咨询委员会进行审查和提出不同阶段的咨询意见，并组织项目技术咨询委员会对提交的成果进行相应等级和范围的评审和反馈。

11.2、业主按需要可举行咨询会，在确定的时间之内，将意见反馈给受委托方，以便进行下阶段工作的开展。

11.3、在提交最终报告后，业主将举办项目的最终评审及鉴定会，以确认成果的质量并审核合同履行的情况。

12、业主与受委托研究单位

12.1、业主

业主为杭州市道路运输管理局，牵头负责：

- (1)、向受委托研究单位(简称受委托方)提供有关的基础资料。
- (2)、负责综合协调各部门配合受委任方工作；
- (3)、组织招集与本项目有关的各类座谈会；
- (4)、根据本技术要求的规定，组织专家对受委托方各个阶段的研究成果进行评审，并将评审结果用书面形式通知后者；
- (5)、在项目开展过程中，业主及其人员有义务对受委托方提供的技术资料保密；
- (6)、项目进度全程跟踪及质量的把握。

12.2、项目受委托研究单位

项目委任研究单位为本次投标的中标单位暨合同受托方(以下简称受委托方)。

12.2.1、受委托方的人员要求

- (1)、项目负责人及主要技术人员

项目负责人不得少于1人，需有10年以上从事城市交通规划、交通设计工作经验的高级技术人员（高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中标后到项目完成最终稿之间，项目负责人在杭州的工作时间不少于30个日历天。

主要技术人员不得少于3人，需有交通运输工程、交通工程、城市规划、公共交通等专业背景，有5年以上专业工作经验的高级技术人员。每位主要技术人员在杭州的工作时间不少于60个日历天。

- (2)、项目配合人员

从事协调、配合工作的从业人员，需有交通工程、城市规划、交通设计、公共交通策等专业背景，并有多年从事同类工作经验的技术人员，具备中级及以上职称。

- (3)、团队在杭工作时间

中标后到项目完成最终稿之间，日均在杭团队工作人员不得少于3人。

- (4)、其它规定

业主保留中途更换受委托方参与本项目的人员的权利。受委托方未经业主同意，不得擅自更换本项目的工作人员。

12.2.2、受委托方的责任与义务

- (1)、依项目合同和相关规定，按时提交各阶段的服务成果(纸质报告、电子文档)，

并对这些服务成果负最终和全部责任。

(2)、根据业主提供的对各阶段成果的书面修改意见，对服务成果作出相应的修改，直至这些服务成果获得业主的批准。

(3)、受委托方有义务按照业主要求，协助业主就与本项目有关的各项事宜向政府有关部门进行汇报。

(4)、受委托方有义务对业主提供的所有资料保密，对本项目的进展及其内容保密。受委托方严格依国家保密法执行保密工作。

(5)、业主提供的、由受委托方在服务过程中使用的资料以及数字化和纸质地图，不得被用于本项目以外的任何项目，并在项目结束后由受委托方全部归还给业主，不得保留任何相关副本。受委托方严格遵守并执行国家和国际知识产权和版权法的有关规定。

13、报告版权问题

本报告最终版权归杭州市道路运输管理局所有。

14、说明

项目完成以后，中标服务方根据采购单位需要，对研究成果进行讲解、说明等服务。

第四部分 合同

浙江省政府采购合同指引（服务）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甲方：（买方） _____ 确认书号： _____

乙方：（卖方） _____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的法律、法规规定， _____ 项目经公开招标（项目编号： _____ ），确定乙方为服务单位。经双方协商，达成以下条款。具体如下：

甲、乙双方根据 _____ 关于杭州市道路运输管理局 _____ 项目”公开招标的结果，签署本合同。

一、采购内容

二、合同金额

本合同金额为（大写） _____ 元（¥ _____ 元）人民币。

三、技术资料

- 1、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有关技术资料。
- 2、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或用于其它与规划研究无关用途。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四、履约保证金

合同签订时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百分之五的履约保证金，合同签订后履约保证金自动转为质量保证金，项目完成后无息全额退还。

五、转包或分包

- 1、本合同范围的物资，应由乙方直接供应，不得转让他人供应；
- 2、除非得到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范围的物资全部或部分分包给第三方；
- 3、如有转让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六、合同履行时间、履行方式及履行地点

- 1、履行时间：2019年 月 日-2019年 月 日

2、履行方式：提供数据统计和分析报告

3、履行地点：杭州

八、款项支付

付款方式：

(1) 第一期：合同签订生效后，十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额的 80%；

(2) 第二期：2019 年 12 月 15 日前支付合同总额的 20%；

九、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质量保证及后续服务

1、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向甲方提供服务。

2、在服务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应对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十一、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接受服务的，甲方向乙方偿付合同款项百分之五作为违约金。

2、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款项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3、乙方未能如期提供服务的，每日向甲方支付合同款项的千分之六作为违约金。乙方超过约定期限 10 个工作日仍不能提供服务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未能如期提供服务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 5%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十二、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三、诉讼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甲方所在地法院起诉。

十四、合同生效及其它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合同法》有关条文执行。

4、本合同正本一式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乙方各执贰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受委托人（签字）：

或受委托人（签字）：

联系人：

联系人：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号：

帐号：

合同签发日期：

签约地点：

第五部分 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一、投标（开标）一览表

杭州市道路运输管理局、

浙江方圆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按你方招标文件要求，我们，本标书签字方，谨此向你方发出要约如下：如你方接受本投标，我方承诺按照如下投标（开标）一览表的价格完成编号为 FY002-YGJ[2019]-007 的招标文件[项目名称：杭州市主城区 2019 年度公交线网优化方案项目]的实施。

投标（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数量 (项)	服务期	投标报价（元）
杭州市主城区 2019 年度公交线网优化方案项目	1		

1、本应标文件及其所附文件涵盖了我方要约的全部内容。

(1)我方要约有效期为自应标截止日起 90 天；

(2)我方同意标期可作延长；

(3)在标期内，我方受应标文件之价目表上我方要约金额的约束。

2、本应标文件，你方之接受函，包括条款栏，标的规格要求栏和其它有关文件在内的应标文件对我们双方均具约束力。

3、根据具体情况而拒绝任一或所有标书完全取决于你方。你方没有义务一定要接受最低报价的标书或某一特定标书，也不需为拒绝某一标书作出任何解释。

4、另外，我方承诺还将就你方所要求的进一步信息提供给你方。

6、如果我方中标，我方愿意提供如下优惠条件：

(1) _____

法人代表签章： _____

授权委托人签章： _____

公司盖章：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联系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传真号码： _____

日 期： _____年 ____月 ____日 _____

备注： 1、 投标报价以人民币为结算单位。

2、 此表制作二份。其中一份单独用小信封密封，作为开标仪式上的唱标内容。

3、 此表格不得改变表格格式、内容、必须按照表格要求内容进行填写。

4、 各分项与招标文件相对应，否则以所投主体不明作无效投标处理。

5、 公开招标实行一次性报价，投标价即为最终有效价。

6、 以上投标路段必须全部报价，费用需包含在总价中。

投标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

采购编号:

标项号:

序号	内容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总价 (元)	备注
一	人工费					
1						
2						
.....						
二	小计					
三	培训费					
四	税金					
五	利润					
六	其它费用					
七	报价合计=二+三+ 四+五+六	大写:				

投标人名称 (盖章):

投标人全权代表 (签字):

日期:

三、投标响应函

杭州市道路运输管理局、

浙江方圆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_____ (投标人全称) 授权 _____ (全权代表姓名) _____ (职务、职称) 为全权代表，参加贵方组织的杭州市主城区 2019 年度公交线网优化方案项目（招标编号：FY002-YGJ[2019]-007）招标的有关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投标。为此：

1、我方同意在投标人编制和提交采购响应文件须知规定的开标日期起遵守本投标书中的承诺且在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我方承诺已经具备

(1) 必须具有企业法人资格，在中国境内经国家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批准注册的保洁服务企业。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法律、行政法规等规定的其他条件。

2、提供编制和提交采购响应文件须知规定的全部投标文件，包括投标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4 份。具体内容为：

(1) 投标（开标）一览表及投标报价明细清单；

(2) 投标技术文件和商务文件；

(3) 编制和提交采购响应文件须知要求投标人提交的全部文件；

3、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和交付的货物和服务的投标报价详见开标一览表。

4、保证忠实地执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5、保证遵守招标文件中的其他有关规定。

6、如果在开标后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我方承担相应责任。

7、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价的中标。

8、我方承诺愿意真实向贵方提供任何与该项投标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

9、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招标文件修改书（如有的话）、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确认无误。

10、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 5% 以上 10% 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3) 与采购人、其它供应商或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4)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5) 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 (6)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法定代表人签章： _____

授权委托人签章： _____

公 司 盖 章：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联系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传真号码： _____

日 期： _____年 ____月 ____日 _____

注：未按照本投标响应函要求填报的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从而可能导致该投标被拒绝。

四、授权委托书

杭州市道路运输管理局：

浙江方圆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兹委派我公司_____先生/女士（其在本公司的职务是：_____；联系电话：_____；手机：_____；传真：_____；详细通讯地址：_____；邮编：_____）。代表我公司全权处理杭州市主城区2019年度公交线网优化方案项目（招标编号：FY002-YGJ[2019]-007）政府采购投标的一切事项，若中标则全权代表本公司签订相关合同，并负责处理合同履行等事宜。

本委托书有效期：自____年__月__日起至____年__月__日止。

特此告知。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签发日期：____年__月__日

法定代表人及授权委托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五、声明书

杭州市道路运输管理局：

浙江方圆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本单位自愿参加杭州市主城区2019年度公交线网优化方案项目（招标编号：FY002-YGJ[2019]-007）政府采购项目的投标，并保证投标文件中所列举的投标报价文件及相关资料和公司基本情况资料是真实的、合法的。

同意此次采购文件中的各项内容。

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等。

本单位如中标，保证按照投标文件的承诺与贵方签订合同，保证履行合同条款并缴纳履约保证金。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六、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七、有效的税务登记证（复印件）

八、最近三个月的资产负债表（复印件）

九、投标单位基本情况表

1	企业名称：	
2	总部地址：	
3	当地代表处地址：	
4	电 话：	联 系 人：
5	传 真：	电子信箱：
6	注册地：	注册年份：
7	公司的资质等级（请附上有关证书的复印件）	
8	公司（是否通过，何种）质量保证体系认证（如通过请附相关证书复印件，提供认证机构年审监督报告）	
9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说明： 所有独立投标申请人或联合体成员都须填写此表。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日期：2019 年 月 日

十、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投标单位（公章）：_____

姓名		性别		年龄	
学历		职称		职务	
联系电话		手机			
近三年从事相关 工作经历					

十一、本项目的小组人员情况表

(按此格式自制)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学历	专业	职称	联系电话	本项目中的职责	项目经历	备注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日期：2019年 月 日

十二、主要业绩证明

(需提供项目合同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附表：相关项目业绩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简要描述	项目总价 (万元)	日期	项目地址与 业主单位联系电话	所在页码

注：投标人可按上述的格式自行编制，须随表提交相应的合同或中标通知书复印件并注明所在投标商务文件页码。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日期：2019年 月 日

十三、所获得荣誉的相关证明文件

(复印件加盖公章)

十四、投标人的承诺

(法人签字加盖公章)

十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及网页证明（开标前一周内页面查询结果并加盖单位公章，查询网址：xwqy.gsxt.gov.cn）

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 单位的 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十六、投标文件封面

正（副）本

杭州市道路运输管理局

杭州市主城区 2019 年度公交线网优化方案项目

招标编号：

投
标
文
件

投标单位全称（加盖公章）：_____

通讯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